福音報

第61期

2011年11月

凡事謹慎、忍受苦難、
作傳道的工夫，盡從主所受的職分。

學院消息

本學院將停辦通告

在這末後的世代，由於普遍的屬靈情況及趨向出現了較大的變化等因素，以致本院近年在收生方面並不理想。為此，本學院董事會在近日作出了如下的決定：「整全訓練神學院」將於短期內停辦。明年度將不再收生，為成全在校的同學，在前面的五個學期將安排較為密集的課程，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份，第十二屆畢業典禮完結為止。

雖有捨不得之情，但是深知主總有祂的時間及美意，無論人或工作，有始也必有終！主若願意，學院將共有十二年的時間，為了神的國度造就出65位神的工人。我們為著能有這段不算短的日子與主同工而感恩不盡！惟願在永恆裡，所作的工都蒙主記念。

至於同學方面，雖然各人都有捨不得之情，卻還是異口同聲地，為著能夠有機會在這學院受造就而感恩，就是一年級的新同學也表示：感受到主的恩典很大，可以得到最後的機會進到學院受造就！願他們的心靈更多靠恩得著堅固！也請繼續為本學院的各位老師、同工及同學禱告，讓我們在餘下一年多的時間，忠心完成主的託付！

在此也特別感謝多年來關心本學院的各教會、各屬靈前輩及主內眾肢體，深信你們在主裡與我們同工，給予的支持及代禱，是不會徒然的，主必記念！惟願你們也常蒙恩惠，靠主打那美好的仗，跑那當跑的路，守那所信的道，忠心到底，直到主來！

至於「信徒造就協會*」日後是否再開辦另外形式的事工來服事主，仍在尋求主的指示，願主繼續引領！

* 備註：「整全訓練神學院」是屬於「信徒造就協會」名下的事工。

若不是從天上賜的

吳主光

「這事以後，耶穌和門徒到了猶太地，在那裡居住，施洗。約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為那裡水多，眾人都去受洗。那時約翰還沒有下在監裡。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就來見約翰，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洗，眾人都往祂那裡去了』。約翰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什麼。』」（約3：22-27）「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祂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其實不是耶穌親自施洗，乃是祂的門徒施洗，）祂就離了猶太，又往加利利去。」（約4：1-3）

這兩段經文顯示，約翰在「水多的哀嫩」施洗，表示得了「更有利的位置」。可是，到他那裡受洗的人卻越來越少。耶穌和門徒在「猶太地」居住，施洗；即在約但河南部，靠近死海附近之處施洗，到來受洗的人數卻比較多。因此，有一個猶太人（可能就是第四章第一節所說的「法利賽人」）來與約翰的門徒辯論「潔淨的禮」。雖然我們無法知道他們辯論的詳細內容，但從這門徒來到約翰面前訴苦，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洗，眾人都往祂那裡去了。」我們就知道，他們辯論之時，曾將約翰的洗禮與耶穌的洗禮比較，要爭辯那一個更有「潔淨功能」。

約翰的門徒認為，約翰是先出來傳道的，而且比耶穌早半年，以致約但河一帶地方的人都出來聽約翰講道，從來沒有人懷疑過約翰的洗禮沒有功效；但是那個法利賽人提出質疑，因為約翰曾公開向法利賽人作見證，說：「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們中間，是你們不認識的，就是那在我以後來的，我給祂解鞋帶也不配。」第二天，耶穌來到約翰那裡，約翰又指著耶穌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或作：背負）世人罪孽的！這就是我曾說：『有一位在我以後來、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祂本來在我以前。』我先前不認識祂，如今我來用水施洗，為要叫祂顯明給以色

列人。……我曾看見聖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住在祂的身上。……我先前不認識祂，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我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約1：26-34）而且，自從約翰這樣公開介紹耶穌之後，眾人都到耶穌那裡受洗，而到約翰那邊卻越來越少人。

我們知道，法利賽人是不信約翰，也不信耶穌的。所以這個法利賽人來與約翰的門徒辯論，只是為拆毀，不是為追求明白真道。他們辯論的焦點，不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也不是「聖靈降在耶穌身上，所以耶穌是神的兒子，也是用聖靈施洗」這一類屬靈的問題；他們的焦點只在「人多人少」這一類外表因素。

很明顯，約翰的門徒受到法利賽人影響，感到自己「辯輸」了，回來向約翰老師訴苦，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洗，眾人都往祂那裡去了。」我們細心思想他這句話，裡頭含有許多負面的成分——

1. 他說話的語氣帶有羞恥感。因為與法利賽人辯論，辯輸了，現在回來向老師訴苦。像一個小學生在外面受到其他學校的人侮辱，回來向老師訴苦，想要哭的樣子；
2. 他也不明白，為甚麼眾人都跑到耶穌那裡去，自己老師這一邊，反而人數越來越少？法利賽人提出這一點，是鐵一般的事實，很難否定。好像證明自己的老師不及耶穌。所以他很想老師出面，去回答那個法利賽人，給他一個有力的「回擊」；
3. 因為自己所屬的「派別」人數越來越人少，這種「失敗感」、「落後感」、「自卑感」，真不好受！耶穌豈不是自己老師親自提拔的嗎？為甚麼現在「後來者」竟然「居前」？
4. 他沒有察覺到，這話含有「嫉妒」的成分，心理上很想挑啟老師和同學們都像他一樣「嫉妒」；
5. 他很想老師能想出一些方法，吸引更多人來受洗，使自己的「派別」興旺起來。他不知道，這就是「鬥爭」，不是真心傳講「悔改的洗禮」；
6. 他可能與世人一樣，很盼望老師能回擊那法利賽人的質疑，指出耶穌那邊之所以人多，是因為某種不良因素而

已。他不知道，自己內心已經充滿「苦毒」，像世人一樣以「詆譭」來維護自己；

7. 如果老師也不能解釋法利賽人所提出的質疑，內心的痛苦就無法制止，這樣發展下去，勢必變成「灰心」、「後悔跟隨老師」，和「想要退去」。

親愛的讀者，我這樣分析約翰門徒的思想，其實是在分析今天基督教內的「黨派之爭」——教會與教會之爭、神學院與神學院之爭、神學派別與神學派別之爭、神學教授與神學教授之爭、神學生與神學生之爭、團契與團契之爭、福音機構與福音機構之爭、基督徒個人與基督徒個人之爭……。人總是看自己是屬於那一個派別，那一個團體的；極少看自己是「屬神的」，都是「神的兒女」，都是「天國的子民」，都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我們爭戰的對象只是魔鬼，我們只應與一切屬於魔鬼的劃清界線，不與他們交往；為甚麼我們要與自己人爭戰呢？

因此，筆者極之欣賞約翰回答這個門徒的話，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什麼。」當然，根據《約翰福音》，約翰回答的話很長，每一句都非常寶貴。但是為篇幅的緣故，本文只集中思想「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什麼」這一句。讀者若能充份地明白這一句，就已經了不起，一生都用不盡了。因為這是屬靈追求的「大秘訣」。讓我將這句話分開如下幾點，逐點與讀者分享：

耶穌與約翰的態度相同

我們若仔細研讀《約翰福音》，就會發現，主耶穌也像約翰一樣，只注重「父神所賜的」，不介意自己的得失，也不與任何人爭競。請看第四章指出，「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其實不是耶穌親自施洗，乃是祂的門徒施洗，）祂就離了猶太，又往加利利去。」（1-3節）意思是說，主知道法利賽人專門挑撥離間；若繼續留在猶太施洗，就會與約翰造成一個比較，絆倒約翰的門徒和眾人。所以主決定離開猶太，往加利利去。

其實人們怎可以用人多人少來衡量誰的工作更有效？如果到主那裡悔改和受洗的人多，為甚麼不可以看為主和門徒一同協助約翰，使約翰的使命更成功？為

甚麼總是要從對立的角度來看誰鬥贏？約翰和耶穌都不是做自己的生意，而是並肩與魔鬼作戰。約翰叫多少人悔改，耶穌和門徒叫多少人悔改，都歸到神的名下，並沒有比賽的成分。況且主來的目的，根本不是為人施洗；施洗只不過是叫人「悔改」，更重要工作是「叫人的罪得赦」。所以主離開那裡之後，不再施洗，只專心傳講永生之道。

主退去，是主失敗嗎？當然不是！主知道自己要得甚麼人，並不是要得更多人受洗。早在主出來傳道之前，主先退到曠野去受魔鬼的試探。魔鬼在第三個試探中表示「坦白」，知道主到世上來，不外是要奪回「世上萬國」，牠就慷慨地提出，願意將「萬國」和「萬國的榮華」都送給耶穌，條件只是要耶穌拜牠一拜。意思是，何必彼此鬥過你死我活呢？不如和平談判，「拜一拜」是何等容易的事，魔鬼就讓耶穌得著全世界，可以向神交賬了，何樂而不為呢？但主斷然拒絕了。主確實是要來奪回萬國，但神的旨意是要主「藉著死」（失去自己的生命）來敗壞「掌死權的魔鬼」（得回自己的生命），循這樣的途徑奪回萬國（這樣才是真正得著）。

所以主很小心怎樣處理「得」與「失」。主不介意失去一些不是屬於神的人，但主很小心地保守每一個屬神的人。有一次，主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那些人以為聽主講道會有餅吃，就追踪耶穌，直追到迦百農。主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找我，並不是因見了神蹟，乃是因吃餅得飽。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

那些人反問耶穌說：「主啊！常將這糧賜給我們！」主知道他們說這話是為反駁，不是表示要信。所以主說：「我就是生命的糧。……你們已經看見我，還是不信。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主要揭穿他們的來意，表示他們不是父所賜的人，所以他們不是真正到主這裡來。

猶太人認為認識耶穌的父母是誰，不明白主為甚麼說自己是天上降下來的生命之糧。主解釋說：「你們的祖宗在曠野吃過嗎哪，還是死了。……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人若吃

這糧，就必永遠活著。我所要賜的糧就是我的肉，為世人之生命所賜的。」主示意自己的「肉身」是神賜下來，要獻為贖罪祭，使人靠著祂得生命。

但猶太人更不明白，主怎能把祂的肉給他們吃呢？主再強調說：「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主這樣說，目的是要將群眾分開成為兩種：「明白屬靈，想要得著屬靈生命的人」與「不明白屬靈，只注重肉體得餅吃飽的人」。主只想拯救那些「明白屬靈的人」，主不介意那些「屬肉體的人」離開祂。可惜，不但那些人不明白，連主的門徒中也有好些人不明白。他們心裡就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於是門徒中就有許多人退去，不再跟隨耶穌了。

耶穌對剩下的十二個門徒說：「你們也要去嗎？」耶穌說這話，表示不介意眾人離開祂；主知道猶大是魔鬼，最好連猶大也離開祂。但西門彼得回答主說：「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約6：26-68）彼得所說的「我們」，表示代表全體十二個門徒而說。其實猶大甚麼也聽不明白，當然很想離開。只是，一時間還是想不通，離開主之後有甚麼事好做，倒不如暫時留下來，或許仍有機會偷得多少金錢。

主不介意失去許多人，只介意保守真正屬主的人。這一點，我們從《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大祭司式的禱告」，可以看得最清楚。那時，猶大已經出去賣祂；彼得快要三次不認祂；那些從前聽祂講道，受祂醫治，得過祂恩惠，數以萬計的人，現在也快要來到彼拉多審判台前，喊叫說：「釘死祂，釘死祂，釋放巴拉巴。」然而耶穌在這個時刻向神交賬禱告說：「父啊，時候到了，願祢榮耀祢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祢；正如祢曾賜給祂權柄管理凡有血氣的，叫祂將永生賜給祢所賜給祂的人。……我在地上已經榮耀祢，祢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親愛的讀者，你看見嗎？主在這個時刻完全沒有孤單感，或失敗感；主不但視死如歸，更視死為享榮耀。因為主知道自己已經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叫所有屬神的人得永生。

主一方面不介意眾人反對祂，離棄祂；另一方面卻十分關心那些信祂得永生的

人，說：「祢從世上賜給我的人，我已將祢的名顯明與他們。他們本是祢的，祢將他們賜給我，……我為他們祈求，不為世人祈求，卻為祢所賜給我的人祈求，因他們本是祢的。」筆者發現，在這個禱告中，主常稱呼門徒為「祢從世上賜給我的人」。（約17：2,6, 7, 9）主這樣強調，分明是要將那些不信祂的人分別出來，表明他們的不信，不是主失敗，而是因為他們不是天父所賜的。所以主完全不介意失去這些人，但十分專注地為屬祂的人禱告。

主又接續說：「凡是我的，都是祢的；祢的也是我的，並且我因他們得了榮耀。」這句話很寶貴，很著名，很吸引人。因為含有許多寶貴的意思在內。主表示：

1. 父啊！我並沒有失敗，因為「凡是我的，都是祢的」——祢可檢查一下所有跟隨我的門徒，他們都是祢所賜給我的，我亦已經領他們歸祢。
2. 除了祢賜給我這些人之外，我從別處或別人從未得過任何人歸自己。
3. 至於那個滅亡之子（猶大），他之所以滅亡，因為他根本不是祢賜給我的人。失去他，我也不介意，因為是出於祢的美意。
4. 除了猶大之外，我並沒有失落過任何一個屬於祢的人，他們都得永生。
5. 父啊！我感謝祢，雖然信我得永生的人不算多，但已經是所有屬於祢的人了。祢將他們全部賜給我；祢擁有多少人，我也擁有多少。祢使我與祢平等，因為祢將祢所有的都賜給我。讀者你讀了以上五點，你有甚麼感受？你一定會感到，主禱告的時候很快樂。這一點也應該提醒你，如果你失去的，都不是父神賜給你的；你得著的，都是神賜給你的，你就應該快樂。相反，如果你得到的，都不是父神賜給你的；你失去的，都是父神賜給你的，你就應該悲哀。你能學會這個功課嗎？

一些古聖也與約翰的態度相同

亞伯蘭學會，因為當四王與五王爭戰的時候，四王戰勝五王，將他們的人民和財物全部擄去。亞伯蘭為關心羅得被擄，與三個朋友，帶領三百一十八個家丁，追趕那四王，殺敗他們，將所有人民和財物都救回來。所多瑪王為感激亞伯蘭，願意將全國的財富都送給他。亞

伯蘭卻對他說：「凡是你的東西，就是一根線、一根鞋帶，我都不拿，免得你說：我使亞伯蘭富足！」（創14：23）因為亞伯蘭知道，所多瑪城是個罪惡城，不願意得所多瑪王的好處。亞伯蘭認為，得耶和華所賜的好處已經足夠了。這顯示亞伯蘭有很大的改變。讀者應該記得，亞伯蘭遵著神的呼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來到迦南地寄居之時，遇到饑荒，他就灰心，下埃及去了。在那裡，他險些連自己的妻子也被法老搶去。幸好耶和華神在夢中警告法老，法老才把妻子還給他，並且送給他許多牛羊和僕婢。亞伯蘭就開始領會，耶和華才是真神，有了耶和華就有了一切。所以所多瑪王送他全國的財富，他都不要；為要守住自己所立的志，不在耶和華神以外得任何好處。

大衛也學會。因為他在他所寫的《詩篇》第十六篇這樣立志說：「我的心哪，你曾對耶和華說：你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祢以外。」意思是，除了神賜給他的好處，他不接受別神給他的任何好處。例如：他認為自己所得的民，是「聖民」，他完全不羨慕其他「送禮給別神」的國民；他又認為自己所得「杯中的分」，有「耶和華」為他持守；自己所得的地界，「坐落在佳美之處」；自己所得的產業「實在美好」……。因此，他感受到自己活著，「心靈」快樂，「肉身」也要安然居住；死後，「靈魂」不撇在陰間，「肉身」也不見朽壞。因為他相信主「必指示」他「生命的道路」－就是復活，升天，來到神面前的道路（耶穌基督）。在這裡，他要享受「滿足的喜樂」，又坐在神的右邊享受「永遠的福樂」。

保羅也學會。他立了志，除了腓立比教會送來的供應之外，他不接受任何教會給他的供應。他在《哥林多前書》列出「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十個理由，說：

1. 別人是使徒，他也是；別的使徒有權柄靠福音養生，他也有這權柄；
2. 他反問，當兵的怎會自備糧餉？
3. 栽葡萄園的，怎會不吃園裡的果子？
4. 牧養牛羊的，怎會不吃牛羊的奶？
5. 他指出，摩西的律法也記著說：「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這分明不單是為牛說的，也是為人說的；

6. 他認為，按常理，耕種的當存著指望去耕種；打場的也當存得糧的指望去打場；
7. 所以保羅「把屬靈的種子」撒在哥林多教會中間，要從他們「收割奉養肉身之物」，這應該合理的事；
8. 又指出，律法定規，「為聖事勞碌的就吃殿中的物」；
9. 「伺候祭壇的就分領壇上的物」；
10. 主也是這樣命定，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

這十大理由支持神的僕人應該得到合理的生活供應。但是保羅強調，他不肯用這些權柄。因為他立志，寧死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他解釋，他所誇的就是叫人不花錢得福音，為要多得人。他以「在場上賽跑」為喻，認為得獎賞的只有一人。所以他要放棄得人的報酬，為要得神的報酬，就是主耶穌召他來得的獎賞。

保羅立志不要人的報酬，他也教導提摩太不要為任何「得」或「失」而與人爭競。他勸勉提摩太說：「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參提後2：22-26）許多人讀經，一看見「私慾」二字，就以為是指肉體的「性慾」；其實保羅指的是「爭競」。保羅教導提摩太要逃避這「私慾」，說：「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惟有那愚拙無學問的辯論，總要棄絕，因為知道這等事是起爭競的。」請注意，這段話都是為解釋如何逃避私慾的，可見「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是指追求「良好的人際關係」，意思當然是不要「爭競」；要棄絕「無學問的辯論」，這一點更是為不要「爭競」而說。

「爭競」就是「爭得與失」；原來少年人常常辯論，不是為真理，而是為「爭得與失」。說清楚一點，這只不過是為「爭一口氣」。保羅勸提摩太不要「爭競」，一個神的僕人為「一口氣」而爭個你死我活，有何益處呢？試想，爭贏又怎樣？爭輸又怎樣？只不過是叫「一己」在眾人中顯得「大一點」而已！豈能造就人，豈能叫人得益處嗎？所以保羅強調說：「然而主的僕人不可爭競，只要溫溫和和的待眾人，善於教導，存心忍耐，用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或者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

的網羅。」（提後2：22-26）意思是，身為主的僕人，只為主的「真道」爭辯，不應該為自己「爭一口氣」。因為「爭競」不但不能贏得對方歸主，反而叫對方更討厭福音。相反，如果能用溫柔的態度來勸戒對方，常常會有更好的效果，可以贏得對方歸主。因為對方在平心靜氣的情況下，容易聽明白福音的真道，這樣才能成功將對方從魔鬼的手下擄回來。

「得」與「失」的定義

為個人屬地的「得與失」而爭競是沒有意義的，因為爭到了，有一天還要失去。像保羅那樣，寧願失去應得的薪酬，為要得天上的賞賜，那才有意義。所以甚麼是真正的「得著」；甚麼是真正的「失去」，我們一定要弄清楚它們的定義。施洗約翰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什麼。」意思也是這樣，「得神賜下天上的賞賜」才是真的「得著」；否則，人以為自己得到甚麼，也不是真的「得著」。

換言之，如果有人用人的手段，甚至不法的手段，得了甚麼，我們千萬不要嫉妒，也不要心懷不平。因為凡是屬地的，必不能長久。所以屬靈人對於地上的任何事物，或得或失，或榮或辱，或生或死，或苦或甜……，都不介意。所以雅各說：「卑微的弟兄升高，就該喜樂；富足的降卑，也該如此；因為他必要過去，如同草上的花一樣。太陽出來，熱風颳起，草就枯乾，花也凋謝，美容就消沒了；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這樣衰殘。」（雅1：9-11）意思是，任憑外間的「經濟環境」動蕩轉變，屬靈人喜樂的心境永遠不受影響，不會改變。但是那些注重物質富庶的人，必要與物質一同枯乾、衰殘、和朽壞。因為屬靈人不斷爭取的，是那些屬天的、來生的、永恆的、真實的、蒙神記念的；屬肉體的人要爭取的，只是目前眼見的，因為以為能見的才是現實的。他們不知道，凡是能見的，都是屬物質的、暫時的、能朽壞的、污穢的，死時都不能帶走，因此顯得沒有價值。

筆者讀聖經，讀了五十幾年，只是到了近十幾年才領會神有一個這樣的「大原則」－凡人在世上得了甚麼安慰或報酬，就不能得天父的安慰或報酬；凡人在世上得不到安慰或報酬，天父就樂意安慰他，為他存留天上的報酬。請看：

1. 主耶穌所說「財主與拉撒路」的故事。那財主生前享盡物質的豐富，拉撒路生前受盡痛苦；財主死後下到陰間被火燒，拉撒路死後卻在亞伯拉罕懷裡得安慰。亞伯拉罕對財主解釋，說：「兒啊，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裡得安慰，你倒受痛苦。」（路16：25）

2. 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六章教訓門徒「施捨」、「禱告」、「禁食」，都不要「行在人前」，以免「得了人的稱讚，就不能得天父神的稱讚。」（太6：1, 5, 16）應該「行在暗中」，不要得人的報答，這樣，天父就會報答他。

3. 主耶穌指教那個請他吃飯的法利賽人，說：「你擺設午飯或晚飯，不要請你的朋友、弟兄、親屬，和富足的鄰舍，恐怕他們也請你，你就得了報答。你擺設筵席，倒要請那貧窮的、殘廢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因為他們沒有什麼可報答你。到義人復活的時候，你要得著報答。」（路14：12-14）

4. 主耶穌在著名的「八福」裡也指出，我們在地上「貧窮、哀慟、受欺、饑餓、受逼迫……」，但在天上我們得著「天國、安慰、見神面、稱為神的兒子、大賞賜……。」（參太五章，以上所列出的各點，是經過解經分析之後而修改的用詞。）

似「得」卻「失」

人總是屬肉體的，對於屬靈的教導，感到很難領受。所以人總是想盡辦法，甚至藉著犯罪的途徑，去爭奪任何利益；人要學習不爭競，真是難似登天。聖經記載許多拼命爭取利益的人，他們到頭來都失去一切。他們似乎得到，卻如「捉影捕風」－在神面前一無所有。例如：

猶大跟隨主三年，一直想盡辦法偷錢；偷不到，最後決定將主賤賣三十塊錢。到頭來得到甚麼呢？不但失去那三十塊錢，自己也因為羞愧到無地自容，而出去吊死了。

雅各與哥哥以掃鬥爭，似乎爭贏了，奪取了長子名分；又與拉班鬥爭，似乎也得勝了，贏得牛羊妻兒一大群回來；又與天使摔跤，似乎又得勝了，贏得祝福

和以色列的名稱……。可是，神將他所奪得的，一一收回。他與天使摔跤，先失去最有力的大腿，因為被天使扭了一把，瘸了腿；他為與哥哥和好，送給哥哥三大隊牛羊；在伯利恆的路上，又失去愛妻拉結；後來又失去拉結所生的愛子約瑟，以為被獅子吞吃了；最後遇到大饑荒，連剩下的牛羊產業也漸漸失去了。幸好，他有堅強的信心，沒有失去他所事奉的神，晚年之時，還以「屬靈人」的身分為法老祝福，又為約瑟兩個兒子祝福，和為十二支派祝福；他的祝福都變成非常準確的預言。因為他屬地的一切失去，屬靈的反而顯得豐盛。

以利沙的僕人「基哈西」，看見亞蘭人將軍「乃縵」的大痲瘋得了醫治，乃縵願意送許多金銀衣服給以利沙，以利沙竟然不要。他趕上去，向乃縵撒個謊，請求他賜一他連得銀子和兩套衣服給兩個貧窮的先知門徒。結果乃縵賜他雙倍的銀子和衣服。回來之後，卻被以利沙責備，得了乃縵所失去的大痲瘋。

亞哈王也是這樣，他貪愛鄰舍拿伯的葡萄園，拿伯不肯賣，耶洗別就幫助他，派人誣告拿伯說話褻瀆神和王，用石頭打死他，然後奪取他的葡萄園。神就差派以利亞去責備他，說：「你殺了人，又得他的產業嗎？……狗在何處舔拿伯的血，也必在何處舔你的血。……狗在耶斯列的外郭必吃耶洗別的肉。凡屬亞哈的人，死在城中的必被狗吃，死在田野的必被空中的鳥吃。」（王上21：19-24）亞哈王不但失去葡萄園，全家的性命都失去。

詩人亞薩所寫的詩篇第七十三篇，有很好的描述。他形容自己險些滑跌，因為看見惡人享平安，就心懷不平。他觀察惡人的一生，看見惡人各方面都很順利，例如：

1. 惡人死時「沒有疼痛」；
2. 活時「力氣卻也壯實」；
3. 他們「不像別人受苦，遭災」；
4. 他們「驕傲如鏈子戴在項上」；
5. 他們以「強暴」為衣裳遮住「身體」，肥到「眼睛都凸出來」；
6. 他們「所得的過於心裡所想的」；
7. 他們說話「譏笑人」、「欺壓人」、「自高」，甚至「褻瀆上天」、「毀謗全地」。然而，並沒有看到神報應他們。

所以詩人感到很不平，很痛苦，好像喝盡了「滿杯的苦水」一樣。心中認

為：「神怎能曉得？至高者豈有知識呢？看哪，這就是惡人；他們既是常享安逸，財寶便加增。」於是很灰心地說：「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因為，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

但是最後，他進入神的聖所，再從「屬天永恆的角度」思想惡人的結局，他的眼光才大大改變，因為發現：

1. 神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
2. 知道惡人在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
3. 明白神在天上輕看惡人，只不過「如夢中的影像」；
4. 他大大自責，感到「心裡發酸，肺腑被刺」，認為自己「這樣愚昧無知，在神面前如畜類一般」；
5. 但是感謝主，他明白和悔改之後，他就知道神常「與他同在，攙著他的右手」，又以訓言「引導他」，以後必「接他到榮耀裡」；
6. 所以他立志，說：「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因為明白自己的肉體和心腸必要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
7. 他知道，如果因懷疑而遠離神，「必要死亡」；但親近神才有真正的益處。所以他決定「以主耶和華為他的避難所」，一生「述說神一切的作為」。

似「失」卻「得」

有人以為失去甚麼，在神面前其實沒有失去，反而真的得著了。所以我們失去甚麼之時，也不要過分憂慮；應當仰望神，神可以使我們「失而復得」。而且從屬靈的觀點來說，是永遠得著。請看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猶太人和魔鬼撒但豈不是認為自己得勝嗎？主不是受盡痛苦，死得極其羞恥嗎？但是主內心知道並不是這樣，祂乃是得榮耀。所以祂臨死之時說：「成了！」相信魔鬼撒但聽見，必定感到非常驚奇，何故耶穌被殺，還說成了，表示祂有一個隱藏的計劃現在成功了？是的，神的救贖計劃真是奇妙到任何人，任何邪靈魔鬼，任何天使都想不到，神竟然如此愛賤如爛泥的罪人，甚至差遣祂的愛子來為罪人死，獻上自己為「贖罪祭」。這樣，主

就真的成功「得著」這些罪人，因為當主用血買贖他們的時候，他們承認主「配」，甘心情願賣給主，永遠歸屬於神。

所以學像主死的功課非常重要，因為是導向豐盛生命的必修科。正如主說：「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太16：25）保羅就是循這途徑得著豐盛的生命。請看他的生命如何豐盛！他說：

「我們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礙，免得這職分被人毀謗；反倒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許多的……」保羅的豐盛生命不是顯於崇高的地位，深博的學問，偉大的科學發明，可以敵國的財富……；相反，他的豐盛生命是顯於被神用之時的氣質——他為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又為表示非常珍貴這個身分，願意忍受如下四組共二十八樣「苦」，作為「裝備」（參林後6：3-10）。這二十八樣「苦」是甚麼呢？可以說其主旨是「因為失，反而得」。

第一組是「七種苦難的裝備」，計有：「忍耐、患難、窮乏、困苦、鞭打、監禁、擾亂」，忍受這些「苦」只為不妨礙別人；

第二組是「七種事奉的裝備」，計有：「勤勞、警醒、不食、廉潔、知識、恆忍、恩慈」，忍受這些「苦」是為被神用得更盡；

第三組是「七種能力的裝備」，計有：「聖靈的感化；無偽的愛心；真實的道理；神的大能；仁義的兵器在左在右；榮耀、羞辱；惡名、美名」，裝備這些「能力」只為感化人；

第四組是「七種內在豐盛的裝備」，計有：「似乎是誘惑人的，卻是誠實的；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卻是活著的；似乎受責罰，卻是不至喪命的；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忍受這些「苦」才能顯出內在的豐盛。

服事主（四）

黃漢先

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12：26）

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

服事主的原則在於跟從主，效法祂的樣式，同時也必須與主同走一路，走在主所走的路上，因為主說：「我在那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換言之，主的道路也就是蒙召服事主者所當走的路。昔日主呼召門徒跟從祂，與祂一同上路，主在他們身上所作的，也就是要把他們帶領進入這服事的路，以使他們能成為祂的見證。為此，要服事主，我們就應當注意服事主的路。甚麼是我們服事的路？這路並不是人的發明，也不是根據人的遺傳。這服事的路應當就是主自己的路，主自己服事的路。然而，甚麼是主服事的路？

一、十字架的道路

主耶穌基督的服事全根據父，祂服事的路乃按神的旨意並神所命定。祂按著神的旨意到世上來，祂來了也是為要照神的旨意行（來10：7），祂一生的生活、服事，從不照著自己的意思。那麼父所命定要耶穌所走的路是一條怎樣的路？腓立比書二章六至八節讓我們看見，主這服事的路，正是一條十字架的道路，祂從降世到被接到榮耀裏，一生所走的，就是在這樣的一條路上。因此，雖然當祂帶著那三個門徒：彼得、雅各、約翰，上了高山，在那裏改變了祂的形像，顯出祂的榮耀，那時刻可以說，祂是已經可以回到與父共享的榮耀裏去，因為父的心對祂是已滿足了，但祂還是選擇回到山下走向耶路撒冷，因為祂深曉父的旨意，父所交付祂的事必須完成於十字架上（參路9：30-31）。事實上，在往那高山以先，主就早已啟示門徒這條十字架的道路，儘管門徒不

明白，祂還是不只一次的指示他們，並言明必須背起十字架才能跟從祂（參太16：21-24，20：17-23；路9：23，14：27），才配作祂的門徒。甚麼是十字架的道路？

二、捨己的道路

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換言之，這十字架的道路，也就是一條捨己的道路。何謂捨己？「捨已」就是放下自己，不堅持自己，更深的意義是對自己毫無保留，對凡出於我們自己的，不管我們看為好或不好的，一概刪除、一概對付掉。雖然我們也承認自己有許多不好的地方，但心中卻仍對自己欣賞，覺得自己也有好的一面，所以還是對自己保留，然而神的話告訴我們，我們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我們的肉體在基督釘十字架時已經與祂同死了，我們還有甚麼值得保留？經上說：「在我們裏頭，就是我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我們的己只配、也應當全然被對付掉，毫無保留地被釘在十字架上。

「捨己」的另一面意義，也可說是不為自己，只為著主，全為主用，好像那一隻在伯法其的驢駒子，主要用牠，人就任由門徒牽到主那裏，讓主使用。今天我們是否願意如此為著主，為主所用？不為自己保留？我們讀古聖先賢的歷史、見證，我們受感於他們的為主而活，竭誠為主，毫無保留，但我們是否願意效法他們的腳蹤行，全為主用，為主而活？保羅說：「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20：24）這能否也作為我們捨己的榜樣？

「捨己」，也有人作如此的解說：就是把自己完全交付給主，不再保留在自己手裏。就像主在十字架上最後的一句話：「父阿！我將我的靈魂交在祢手裏」（路23：46）。主不是只在那一刻才把生命交在祂父的手中，祂乃是將自己的一生全然交在父的手中。對於每一件事，正如祂的禱告：「父阿！我感謝祢，因為祢的美意本是如此。」祂一生所有的，就是以祂父的事為念，祂的生命全交在父手中。這樣的解說，是否也給我們提醒？我們是否也對主完全信靠，在所遭遇的人事物之中，把自己完全信託在主的手中？

三、受誤會的道路

林前二章八節說：「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他們若知道，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了。」從人這一方面說，主耶穌的被釘十字架乃因人對祂的誤解，對祂的不認識。正如那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門徒所說的：「祭司長和我們的官府，竟把祂解去定了死罪，釘在十字架上。但我們素來所盼望要贖以色列民的就是祂。」（參路24：20-21）這二人雖然對主的認識亦不準確，但這些有權有位的人更是對主誤會至深。事實上，主在世上常被人誤會，就如：希律王因聽見博士們說，有一位生下來要作猶太人的王的，就把伯利恒城兩歲以裡的孩子都殺了。施洗約翰被下在獄中的時候，由於主沒有甚麼反應，就打發人去問主說：「那將要來的是祢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主肉身的兄弟以為祂所行的是為顯揚名聲，所以著祂上耶路撒冷去。這些的反應，全因為對主的誤會，當日的百姓誤解主自是不在話下，就連與主常在一起的門徒也曾誤會主，當主從海面上走到他們的船那裏去，這些門徒卻把主誤以為是鬼怪。

人生之中最痛苦之事莫過於被誤會，明明是真心卻被誤會為惡意；明明是好意卻被誤會為壞心腸；明明是關心對方卻被誤會為別有企圖；明明是為使之清楚事情的真相，卻被誤會是背後說人的；明明是為著神的家，為事奉上的需要，卻被誤會是要得名聲位分。凡此種種，所有經歷過的人，相信都能體會。然而，世上有誰被誤會過於我們的主？祂被誤會至極點，被全世界的人誤會。只是主的道路就是如此，並且我們若要服事主，就當如此的跟從主。一個要服事主的人，必須學會這功課，學會接受別人的誤會。一位屬靈的長者說：「在服事主、跟隨主的路上，也許處處都是誤會；但是我們卻當學習怎樣堵住人的口，不讓人有把柄隨便說話。而另一方面，我們也得學會在被誤會的時候，不為自己爭辯，指望逃避十字架。」

主的道路，服事的路，是我們所必須跟隨的。固然在這主所走的，十字架的路上，我們所當認識與學習的功課還有很多，但我們若真願意服事主，跟隨祂的腳蹤行，深信從經上所記，主一生的歷程裏，聖靈必要引領我們明白並進入這與主同走一路的屬靈實際，使我們能在

祂的恩典與憐憫裏，學習作個忠心服事主、跟隨主，讓主的心得滿足的人。願主恩待我們！

■ 福音派與天主教合辦「福音搖滾音樂節」：《Friday Church News Notes》雜誌於今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報導：美國威斯康新州的奧斯歌斯市有二萬多人參加七月六日至十日一連五天舉行的「第十三屆最有活力福音搖滾音樂節」，有多個福音搖滾樂隊演出，例如：Hawk Nelson, Skillet, TobyMac, Lincoln Brewster, MercyMe, Superchick, Newsboys及Kutless。最後一天有美國綠灣教區的主教「大衛酈勤」（David Ricken）主持彌撒，並由基督教的知名福音派佈道家「勞格理牧師」（Greg Laurie）講道。至於佈道會，則由國際豐收佈道會（International Harvest Crusades）的「勞格理牧師」分享信息。音樂節的創辦人「鮑伯藍斯」（Bob Lenz）表示：「我們希望將教會的所有特色揉合起來。」（參「綠灣主教大衛酈勤主持彌撒」一文，《綠灣新聞報》（Green Bay Press Gazette），2011年7月10日）筆者認為，「鮑伯藍斯」所說的並非「教會」，而是末世時代離經叛道的團體。保羅勸勉我們說：「弟兄們，那些離間你們、叫你們跌倒、背乎所學之道的人，我勸你們要留意躲避他們。」（羅16：17）我們之所以警戒讀者要防備福音搖滾音樂，原因眾多，其中之一就是它引導人離經叛道，和支持「宗教大合一」的理念。

■ 英國聖公會將於二十年內絕跡：《倫敦電訊》2011年7月12日有一篇題為「日催老化的聖公會」的文章，呼籲英國聖公會的會眾注意，目前聖公會會眾的平均年齡為六十一歲，因此推測到2020年之前，會眾「自然流失」的現象將「跌至谷底」。在約克市舉行的「總議會」比喻聖公會為一家「管理極度失敗的公司」。一份內部報告提出，聖公會急需在全國招募管理人才，以吸納更多會眾，挽救自己脫離瀕臨滅亡的

危機。報告又指出，過去四十年來，聖公會的成年會友已減半，每週出席崇拜的兒童更下跌八成。來自諾域治市，身為「總議會」成員之一的「諾文牧師」（The Rev Dr Patrick Raymond）又在會議中表示，根據一些預測，聖公會將會在二十年後消失。筆者卻認為，聖公會已經無可救藥。請看，他們認為「招募管理人才」可以挽救教會脫離危機，而不是向神認罪悔改，懇求神的靈來復興教會，怎可能有希望呢？按筆者了解，聖公會在眾教會中，是帶有最多天主教色彩的教會；也是受「新派神學」毒害最深的教會；也是最先被靈恩運動滲透的教會；也是惟一因為接納同性戀者出任主教而分裂的教會；也是廣泛地接納新紀元運動各種邪術的教會；也是推動「普世教會大合一運動」和「宗教大合一運動」最出力的教會……。他們吸納這許多毒素，以為可以復興教會，誰知神使他們滅亡，正是因為這些敗壞教會的毒素。

■ 伊朗逼迫一名牧師——背棄信仰，不然判處死刑：《浸信會新聞社》（Baptist Press）今年7月15日報導——伊朗最高法院發出一項判決，裁定伊朗籍牧師「游瑟夫・納達克漢民」（Yousef Nadarkhani）若不背棄基督教信仰，就被判處死刑。該《浸信會新聞社》早於7月8日曾經報導，「納達克漢民」牧師的死刑已被撤銷，但是當地的基督徒對此消息表示質疑。「全球基督徒團結陣線」（The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這個人權組織，於7月14日也指出，法院已經發出判決書，確認「納達克漢民」牧師，若不背棄信仰，就被判處死刑。「全球基督徒團結陣線」的宣傳主任「安德魯・約翰斯頓」（Andrew Johnston）在一份聲明中表示，關於叛教罪的裁決，起先是按伊朗最高宗教領袖「何梅尼」（Ayatollahs Khomeini）、「哈梅內伊」（Khamenei）及「馬卡雷姆」（Makarem Shirazi）所確立的「伊斯蘭教法」（fatwas）而定，這意味著最高法院可能因為怕引起爭議，一直不願意推翻這個裁決。……「納達克漢民」牧師早於2009年10月被捕，當時他正試圖為他的教會註冊。根據新聞報導，他之所以被捕，是因為較早之前他對穆斯林壟斷了伊朗的兒童宗教教育提出質疑。起初他只是被控提出抗議，後來卻改控向穆斯林傳福音，和叛教罪名。其實近

代穆斯林殺害基督徒數以千計，只是這位牧師的個案被傳出來，廣被眾人所知而已。伊斯蘭教如果是真理，何需用如此手段來消滅異己？為甚麼不像基督教這樣，讓人人都有自由去揀選自己認為合理的宗教？

■ 巴基斯坦禁制聖經：《The Berean Call》雜誌今年七月十四日報導－巴基斯坦有一個伊斯蘭黨派，名叫「伊斯蘭烏勒瑪促進會」（Jamiat-Ulema-e-Islami, JUI, 下稱「促進會」），最近發起請願，要求政府在當地全面禁制聖經，因為聖經違反了當地的惡法—「褻瀆法」。據稱，該國的基督徒一直以來，不斷遭到致命的迫害，而且與日俱增；這次禁制聖經只不過是最近的事件而已。「促進會」的領導人Maulana Abdul Rauf Farooqi指出，聖經中某些章節提到一些人物（諸如亞伯拉罕和所羅門等）犯下「各樣不道德的罪行」；可是奇怪，他們也奉亞伯拉罕為先知。「促進會」向巴基斯坦最高法院提出，若不刪除聖經中含有冒犯「褻瀆法」的章節，就要全面禁制整本聖經。「促進會」承認是次請願，部分原因是為針對今年3月美國佛羅里達州一位牧師「泰瑞・瓊斯」（Terry Jones）發起焚燒可蘭經而作出的反擊。他們不擔心禁制聖經會挑起穆斯林和基督徒之間更多衝突。因為在巴基斯坦的少數基督徒完全不敢起來抗議，面對「促進會」要求禁制聖經，當地的基督教領袖只敦促基督徒要自我克制，以免進一步與當地的激進穆斯林對抗。原因是政府當局以及伊斯蘭暴徒長期攻擊他們，如果提出抗議，深怕挑起更大的逼迫。另一邊廂，「促進會」的領導人Farooqi則深信，最高法院必定會支持他的要求。他的把握不是基於法律，而是基於一個事實—巴基斯坦的「褻瀆法」已經證實，是打擊、監禁和殺害基督徒，使他們破產的一個「最可靠的法律手段」。筆者讀了這些報導，想起《啟示錄》記載，揭開第五印之時，在祭壇底下有為神的道、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大聲喊著說：「聖潔真實的主啊，祢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幾時呢？」（啟6：9-10）

晚間延伸課程

本院課程乃為造就各教會之信徒而設，歡迎有屬靈追求心志者報名參加，而新生報名前必須**已經受浸**。本院課程均不收取任何費用，參加者可按感動自由奉獻。**報名手續及查詢請致電21948573**

學員須知

報名

1. 所有課程必須於開課前**不少於兩個工作天報名**。
2. **不接受即場報名，敬請留意！**
3. 上課時間為晚上七時十五分至九時三十分，請盡可能不要遲到。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按金

1. 按金支票於課程完畢後將會銷毀，不會逐一退回。
2. 一張按金支票可同時報多個課程（只限同一張報名表），請在支票背後寫上姓名及所報科目。
3. 由於退回現金的手續煩複，不接受現金作為按金。
4. 按金支票只為防止濫報之用，學員若不出席所報之課程（或缺席兩堂以上），其按金將會被沒收，而不會另行通知。
5. 只有準備作為奉獻的按金，才可直接存入本院的恒生銀行戶口賬號278-7-152400。請將收據連同報名表一併交回。
6. 請學員儘量以郵寄報名，但切勿郵寄現金。

證書

1. 學員在完成一個課程可得一個學分。
2. 同一個課程若缺席兩次或以上，學分將不予計算。
3. 延伸課程證書學分計算方法：
   在最近四年內累積滿：18個學分將獲頒發　初級證書
   30個學分將獲頒發　中級證書
   40個學分將獲頒發　高級證書
   在最近六年內累積滿：60個學分將獲頒發　深造證書

上課時間

1. 所有課程上課時間為晚上七時十五分至九時三十分。
2. 若懸掛八號颱風訊號或市區巴士停駛則暫停上課。

學院辦公室
香港九龍青山道64號名人商業中心1106室
電話：2194 8573　電郵地址：ftcws2001@yahoo.com.hk
傳真：2543 1101　網頁：www.ftcws.org

十一至一月份課程

1. 事奉的探討

講員：林澤揚先生

「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這是主耶穌明確的教導。因此，「專一地事奉神」乃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每一位祂的兒女所定的旨意。只是，許多人並不明白或忽略其重要性，又或者非常人意地來看待事奉的事；以致事奉的寶貴價值都給澈底破壞了。這次盼望與參加者透過聖經清楚的原則，從多方面來探討這極重要的課題。

日期：11月10、17、24日及12月1日（四個星期四）

地點：九龍深水埗青山道64號
名人商業中心12樓
【信望愛福音堂】

2. 個人佈道

講員：李錦彬牧師

粗略估計，今天在教會當中擁有佈道恩賜的人，大概佔信徒人口比例十分之一。一般來說，擁有佈道恩賜的人

不論在教會或社群之中，都是比較活躍。因此，很容易被團契部、主日學邀請參與其中的侍奉。結果，可以專心投入佈道工作的人實在不多。但很少人認識到，原來「佈道」是一種不可回補的佈道恩賜。意思就是說，我們可以比較容易找到另外一些信徒去參與團契部和主日學的侍奉，但是個人佈道卻不是人人可以做好的。再者，一間教會之所以能夠發展，「個人佈道」是不可缺少的元素。因此本課程的目的，是要幫助你去認識及裝備有關個人佈道的重要和實踐。簡介如下：

1. 概論
   - A 香港教會的增長情況
   - B 檢視及研究個人佈道的方法、工具和跟進的情況
2. 個人佈道的聖經基礎及例子
   - A 傳福音的動力：馬可福音第五章1—20節
   - B 傳福音的技巧：約翰福音第四章1—32節
3. 個人佈道的方法和過程
4. 個人佈道的個案研究及實踐

其他：透過「個人佈道恩賜」測表，幫助參加者去發掘是否擁有個人佈道的恩賜。

日期：12月8、15、29日及2012年1月5日（四個星期四）

地點：九龍深水埗青山道64號名人商業中心12樓

【信望愛福音堂】

3. 哥林多前書（一）

講員：吳主光先生

《哥林多前書》乃保羅處理教會許多危機及特殊個案的一本書。對保羅來說，是一本使他十分傷心的書，但對我們事奉主的人來說，卻是一本不可多得的「牧會經驗分享書」。有了這本書，我們才曉得怎樣面對教會許多嚴重的衝擊和在教會面對危機中怎樣仍然保持「屬靈人的風度」。雖然從《哥林多後書》我們得知保羅最終失敗，猶太人不但不納他還想要謀害他，所以這個教會永遠與保羅斷絕關係。但是，他處理教會的方式，仍然萬世留芳，足以成為歷史上所有傳道人的榜樣。本課程十分適合教會的執事，長老，傳道人，或任何關心教會的同工參加。

日期：2012年1月9、16、30日及2月6日（四個星期一）

地點：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興富中心2樓201室

【尖沙嘴平安福音堂】

課程預告

1. 福音研經：導師訓練班

講員：李錦彬牧師

日期：2012年2月9、16、23日及
3月1、8、15日
（六個星期四）

地點：九龍深水埗青山道64號
名人商業中心12樓
【信望愛福音堂】

2. 哥林多前書（二）

講員：吳主光先生

日期：2012年3月19、26日及
4月2、30日
（四個星期一）

地點：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
興富中心2樓201室
【尖沙嘴平安福音堂】

3. 哥林多前書（三）

講員：吳主光先生

日期：2012年5月7、14、21、28日
（四個星期一）

地點：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
興富中心2樓201室
【尖沙嘴平安福音堂】

財政簡報

奉獻類別	2011年8月	2011年9月
個人奉獻	$ 159,800.00	$ 170,600.00
各教會奉獻	$ 20,700.00	$ 20,700.00
總收入	$ 180,500.00	$ 191,300.00

支出項目	2011年8月	2011年9月
車敬及薪津	$ 27,000.00	$ 56,100.00
膳費	$ /	$ 7,423.70
神學生宿舍支出	$ 23,580.00	$ 24,064.00
課程支出	$ 660.37	$ 690.00
水電電話／維修保養	$ 1,607.00	$ 3,022.00
租金	$ 31,995.00	$ 31,995.00
保險費用	$ /	$ 2,412.70
郵費	$ /	$ 2,347.20
宣傳及印刷	$ /	$ 6,450.00
雜支	$ 87.50	$ 1,597.20
總支出	$ 84,929.87	$ 136,101.80

經常費收支賬項	
承接2011年7月總結存	$ 681,988.21
2011年8月總收入	$ 180,500.00
2011年8月總支出	$ 84,929.87
2011年8月總結存	$ 777,558.34
2011年9月總收入	$ 191,300.00
2011年9月總支出	$ 136,101.80
2011年9月總結存	$ 832,756.54

整　全　訓　練　神　學　院

晚間延伸課程報名表 FTSA0074　　請在下列方格 ✔ 所選科目

☐ **事奉的探討**　　**講員：林澤揚先生**

11月10、17、24日及12月1日（四個星期四）　上課地點：信望愛福音堂

☐ **個人佈道**　　**講員：李錦彬牧師**

12月8、15、29日及2012年1月5日（四個星期四）上課地點：信望愛福音堂

☐ **哥林多前書（一）**　　**講員：吳主光先生**

2012年1月9、16、30日及2月6日（四個星期一）　上課地點：尖沙嘴平安福音堂

請在右列方格上剔 ✔ 上 選項。所有課程均不收取費用，二佰圓按金支票只為防止濫報之用，詳情請閱報名須知。支票抬頭為：**整全訓練神學院**，請於支票背面註明姓名和所報讀科目名稱。學員可按感動自由奉獻現金或支票；只有作奉獻的按金才可直接存入本神學院銀行戶口：**恒生銀行278-7-152400**，請將收據連同報名表一併交回。請儘量以郵寄報名，切勿郵寄現金。

☐ 附上$200支票**只作按金**

☐ 附上**現金**按金並作奉獻
☐ 附上按金**支票**並作奉獻
☐ 附上**銀行收據**並作奉獻

☐ 奉獻收據在課堂上領取
☐ 請寄奉獻收據
☐ 不需要奉獻收據

舊生只需填寫有*的位置（如有更改資料請註明）

姓　　名*：＿＿＿＿＿＿＿＿＿＿弟兄/姊妹　新生/舊生學號*NF：＿＿＿＿

住宅電話*：＿＿＿＿＿＿＿＿＿＿　辦公電話*：＿＿＿＿＿＿＿＿＿＿

電郵地址　：＿＿＿＿＿＿＿＿＿＿　手提電話*：＿＿＿＿＿＿＿＿＿＿

中文地址　：＿＿＿＿＿＿＿＿＿＿＿＿＿＿＿＿＿＿＿＿＿＿＿＿＿＿

職　　業　：＿＿＿＿＿＿＿＿＿＿　受浸日期　：＿＿＿＿＿＿＿＿＿＿

所屬教會*：＿＿＿＿＿＿＿＿＿＿　教會電話　：＿＿＿＿＿＿＿＿＿＿

☐ 請郵寄整全報到以上地址　☐ 請不用郵寄整全報　☐ 請郵寄整全報到以上電郵地址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教會負責人姓名：＿＿＿＿＿＿＿＿＿＿　教會負責人簽名：

教會負責人事奉崗位：＿＿＿＿＿＿＿＿＿＿

院址：香港九龍深水埗青山道64號名人商業中心1106,1301-03室
Room 1106 & 1301-03, Celebrity Commercial Centre,
64 Castle Peak Road, Shamshuipo, Kowloon, HK
電郵：ftcws2001@yahoo.com.hk
網址：www.ftcws.org
電話：2194 8573 / 2766 1189
傳真：2543 1101

院長：黃永祥
院長：林澤揚
秘書：簡佩華
董事：吳主光、黃永祥、林澤揚、張潔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院者，支票請寫：
「整全訓練神學院」(Full Training for Christian Workers Seminary)
或直接存入本院恒生銀行戶口 278-7-152400

憑本院奉獻收據可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減免

出版：整全訓練神學院
編輯：本院編輯組

Published by
Full Training for Christian Workers Seminary

歡迎免費索閱